

條款及細則：

1. Agoda 優惠 (下稱「本推廣」)之推廣期由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30 日 (包括首尾兩天)(下稱「推廣期」)。
2. 本推廣只適用於在香港發行並印有  標誌的中銀信用卡、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及所有中銀聯營卡 (下稱「合資格信用卡」)，但不適用於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、美金卡、長城國際卡、私人客戶卡、中銀採購卡、中銀預付卡、中銀「易達錢」及 Intown 網上卡。
3. 於推廣期內，客戶必須於香港及澳門以合資格信用卡透過指定網 www.agoda.com/bochkpromo 預訂指定酒店 (不適用於在酒店付款的預訂) (下稱「合資格簽賬」)，方可享 15% 禮品卡回贈 (下稱「禮品卡」)。
4. 客戶須於 2018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住宿。有關之回贈將以禮品卡形式於客戶完成已預訂之酒店住宿 14 天內由 Agoda 直接誌入客戶之 Agoda 賬戶內，以作下一次預訂時之折扣金額使用。
5. 有關合資格簽賬之定義將以 Agoda 之電腦紀錄為準。
6. 禮品卡必須在收到起之三個月有效期內使用，客戶必須以合資格信用卡透過 Agoda 網址進行下次預訂，方可使用禮品卡，同時客戶亦可將禮品卡累積使用，逾期未使用之禮品卡將自動失效。有關禮品卡之使用條款及細則，詳情請向有關商戶查詢或瀏覽以下網址 www.agoda.com/info/agoda-policies.html#8。
7. 優惠只適用於稅前酒店房費，折扣不適用於當地稅項及服務費。
8. 除特別註明外，網上預訂一經確認，均不可更改或取消。
9. 除特別註明外，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及無現金價值，亦不可兌換現金、其他貨品、服務或折扣及不可轉讓。
10. 除宣傳品所含之條款及細則外，優惠亦須受商戶的其他條款約束，詳情請向商戶查詢。
11.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。
12. 商戶有權更改優惠推廣之期限，中銀信用卡(國際)有限公司 (下稱「卡公司」)概不承擔任何有關是項更改的責任，亦恕不另行通知客戶。
13. 卡公司及 Agoda 對個別商戶提供的產品質素及服務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，個別商戶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。
14. 卡公司保留毋須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、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，並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15. 除有關客戶及卡公司以外，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《合約(第三者權利)條例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，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。
16.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、英文版有所差異，一概以中文版為準。